附件3

**1.汕尾市金融支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示范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 汕尾市金融工作局 | | | |
| 支持金额 | | 330万元 | | | |
| 年度目标 | | 搭建汕尾“百千万工程”数字普惠金融服务专区；发放贷款贴息补助；开展6场金融服务“百千万工程”能力提升行动 | | | |
| 阶段目标  （6月底前） | | 搭建汕尾“百千万工程”数字普惠金融服务专区并上线运营；完成贷款贴息工作机制和相关政策宣导；开展3期金融服务“百千万工程”能力提升行动。 | | | |
| 目标 | | 指标内容及口径 | | 阶段目标 | 年度目标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汕尾“百千万工程”数字普惠金融服务平台 | 金融产品（项） | 完成金融服务平台建设并上线运营 | 10 |
| 服务企业数量（家） | 120 |
| 贷款贴息补助 | 补助用户（家） | 确定贴息补助机制 | 120 |
| 金融服务“百千万工程”能力提升行动 | 活动场次（期） | 3 | 6 |
| 活动服务人次（家） | 250 | 500 |
| 质量指标 | 汕尾“百千万工程”数字普惠金融服务专区 | | 上线运营 | 通过验收 |
| 时效指标 | 汕尾“百千万工程”数字普惠金融服务专区 | | 上半年完成项目立项、采购等；10月上线运营。 | 10-12月推广应用，取得一定成效。 |
| 贷款贴息补助 | | 第一季度，研究制定项目实施方案；6月以前完成贷款贴息工作机制和政策宣导，完成贴息任务10%。 | 9月底前完成贴息任务75%；12月前完成所有贷款贴息补助。 |
| 开展金融服务“百千万工程”能力提升行动 | | 6月完成3期活动 | 12月前完成6期活动 |
| 成本指标 | 项目总体支出费用 | | 大于等于165万元 | 330万元 |
| 效益  指标 | 经济效益 | 汕尾“百千万工程”数字普惠金融服务专区贷款发放规模（亿元） | | 完成搭建并上线运营 | 6000万元 |
| 普惠贷款增速（亿元） | | 高于平均贷款增速 | 高于平均贷款增速 |
| 社会效益 | 项目社会效益 | | 汕尾“百千万工程”数字普惠金融服务专区相比线下网点，提高金融服务便利度和效率。 | |
| 环境效益 | 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 | 本项目非高耗能、高污染项目，不会对环境产生负面影响。 | |
| 可持续发展 | 项目可持续发展评价 | | 项目以海丰县为试点，可持续推广覆盖全市 | |
| 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项目服务企业、金融机构满意度 | | 不低于85% | |

2.**潮州市“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信贷风险补偿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潮州市金融工作局 | | | |
| 支持金额 | 400万元 | | | |
| 总体目标  （2026年底前） | 通过潮州市“百千万工程”信贷风险补偿资金，引导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放，进一步扩大小微企业及三农融资业务规模，降低小微企业及三农融资成本，更好发挥省级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项目实施期内纳入风险补偿资金的担保贷款发放金额不少于25000万元。 | | | |
| 阶段目标  （2024年底前） | 1.调研并制定潮州市“百千万工程”信贷风险补偿资金管理办法。  2. 依托风险补偿资金，开展“政银担”合作，2024年底前纳入风险补偿资金的担保贷款发放金额不少于5000万元，扶持小微企业或三农的户次不少于25次。 | | | |
| 目标 | | 指标内容及口径 | 阶段目标  （2024年） | 总体目标  （2026年） |
| 产出  指标 | 数量指标 | 扶持小微企业或三农的户次 | 累计不少于25户次 | 累计不少于125户次 |
| 质量指标 | 担保收费优惠 | 平均年化担保费率≤0.8% | 平均年化担保费率≤0.8% |
| 时效指标 | 信贷风险补偿资金设立进度 | 完成资金拨付，并设立信贷风险补偿资金。 | 完成资金拨付，并设立信贷风险补偿资金。 |
| 效益  指标 | 经济效益 | 担保贷款规模（累计发生额） | 不少于5000万元 | 不少于25000万元 |
| 社会效益 |  |  |  |
| 环境效益 |  |  |  |
| 可持续发展 | 项目持续期 |  | 3年 |
| 满意度 | 满意度 | 用户满意度 |  | ≥90% |

3.**促进广东区域性股权市场高质量发展 建设非上市证券集中托管平台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 | | |
| 支持金额 | 800万元 | | | |
| 年度目标 | 结合广东经济发展和资本市场建设实际，依托广东股权交易中心（以下简称广东股交）高质量建设全省集中、规范统一、安全高效的非上市证券集中托管平台，引导全省非上市股份公司以及相关中小企业、地方金融组织等向托管平台集聚，实施统一的登记托管和规范的股权管理，进一步完善广东多层次资本市场生态，促进非上市证券流转和中小企业直接融资。主要包括：**一是**引导更多的非上市企业高效、低成本地进入区域性股权市场，提高区域性股权市场业务覆盖面，向市场提供规范的股权登记、确权及培育孵化等综合服务，提升中小企业金融服务普惠性和可得性；**二是**依托区块链技术，高效开展全链条股权穿透式管理，提升股权登记托管效力和股权交易效率；**三是**创新提供信息服务、证券托管估值、基金份额托管、私募股权投融资、证券发行等综合金融服务，丰富中小企业融资交易服务，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发展。  力争到2024年，通过非上市证券集中托管平台建设，提高区域性股权市场业务覆盖面，新增托管企业200家，新增托管总股本100亿股；通过开展各类培训、路演等活动，促进非上市证券流转和中小企业直接融资，推动实现融资交易200亿元，切实为企业纾困解难。 | | | |
| 阶段目标  （6月底前） | 力争2024年6月底，非上市证券集中托管平台逐步形成，托管企业范围得以扩大，新增托管企业100家，新增托管总股本50亿股；托管效能得以提升，以托管为核心的中小企业直接融资体系基本形成，推动实现融资交易100亿元。 | | | |
| 目标 | | 指标内容及口径 | 阶段目标 | 年度目标 |
| 产出  指标 | 数量指标 | 举办企业服务培训、研讨、论坛等活动次数（次） | 15次 | 30次 |
| 企业宣传次数（次） | 6次 | 12次 |
| 宣传覆盖企业家数（家） | 25家 | 50家 |
| 企业调研走访交流家次数（家次） | 75家 | 150家 |
| 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项） | 1项 | 2项 |
| 证券事务代表培训企业数量（累计）（家） | 850家 | 900家 |
| 质量指标 | 新增托管企业回访率（%） | — | 60% |
| 经济效益 | 新增融资交易额（亿元） | 100亿元 | 200亿元 |
| 新增托管企业数量（家） | 100家 | 200家 |
| 新增托管总股本数量（亿股） | 50亿股 | 100亿股 |
| 社会效益 | 上传区块链的托管数据量（万条） | 4万条 | 6万条 |
| 利用“非上市集中托管系统”金融科技手段，为企业提供股权托管服务次数（次） | 250次 | 500次 |
| 利用“广东股交小程序”金融科技手段，为企业股东提供报价服务次数（次） | 100次 | 200次 |
| 利用“广东股交官方网站”金融科技手段，为区域市场参与方提供资讯服务次数（次） | 900次 | 1800次 |

1. **普惠金融融资再担保保费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 | | |
| 支持金额 | 725.4万元 | | | |
| 年度目标 | 1.广东再担保向国家融资担保基金报送再担保业务合作规模不低于160亿元。其中，合作融资担保机构支小支农担保金额占全部担保金额的比例不得低于80%，单户担保金额500万元及以下的占比不得低于50%。  2.支持符合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合作要求的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三农”、创业创新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不少于13,000户次。  3.接受发放普惠金融融资再担保保费补助专项资金的融资担保机构所报送的项目需全部符合国家融资担保基金要求。  4.普惠金融融资再担保保费补助专项资金发放需按进度在约定时间发放，即按月度发放。  5.接受发放普惠金融融资再担保保费补助专项资金的融资担保机构需提供不少于5%受支持企业户数的满意度回访表，回访满意度不得低于90%。 | | | |
| 阶段目标  （6月底前） | 1.6月底前累计支出普惠金融融资再担保保费补助1,620万元。  2.广东再担保向国家融资担保基金报送再担保业务合作规模不低于80亿元。其中，合作融资担保机构支小支农担保金额占全部担保金额的比例不得低于80%，单户担保金额500万元及以下的占比不得低于50%。  3.支持符合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合作要求的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三农”、创业创新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不少于6,500户次。  4.接受发放普惠金融融资再担保保费补助专项资金的融资担保机构所报送的项目需全部符合国家融资担保基金要求。  5.接受发放普惠金融融资再担保保费补助专项资金的融资担保机构需提供不少于5%受支持企业户数的满意度回访表，回访满意度不得低于90%。 | | | |
| 目标 | | 指标内容及口径 | 阶段目标 | 年度目标 |
| 产出  指标 | 数量指标 | 支小支农担保金额占全部担保金额的比例，单户担保金额500万元及以下的占比。 | 分别不得低于80%和不得低于50% | 分别不得低于80%和不得低于50% |
| 质量指标 | 报送项目的质量 | 需全部符合国家融资担保基金的备案项目要求 | 需全部符合国家融资担保基金的备案项目要求 |
| 时效指标 | 普惠金融融资再担保保费补助专项资金需按进度在约定时间发放 | 按月发放 | 按月发放 |
| 成本指标 | 按照资金使用计划执行 | 支出50% | 支出100% |
| 效益  指标 | 经济效益 | 实现融资金额总量 | 不低于80亿元 | 不低于160亿元 |
| 社会效益 | 业务覆盖中小微企业数量 | 6,500户次 | 13,000户次 |
| 环境效益 |  |  |  |
| 可持续发展 |  |  |  |
| 满意度 | 服务对象数量 | 支持企业的数量 | 提供不少于5%受支持企业户数的满意度回访表 | 提供不少于5%受支持企业户数的满意度回访表 |
| 满意度 | 支持企业的满意度 | 回访满意度不得低于90%。 | 回访满意度不得低于90%。 |

**5.新时代广东金融文化建设研究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广东省金融文化研究会 | | | |
| 支持金额 | 100万元 | | | |
| 实施周期目标  （2025年） | 1.完成《金融伦理学》编著、修改与出版社签订出版协议。  2.完成《广东省金融文化建设实施意见》或发出《广东省金融文化建设倡议》，争取获得领导肯定性批示或主管部门采纳。  3.召开金融文化建设相关的论坛两次 | | | |
| 年度目标  （2024年） | 1．开展广东省、地市金融监管部门、金融机构等的调研，完成《新时代广东省金融文化建设调研报告》的撰写  2．完成《金融伦理学》提纲制定、资料收集整理及部分章节编著  3.召开金融文化建设相关的论坛一次 | | | |
| 目标 | | 指标内容及口径 | 年度目标  （2024年） | 实施周期目标（2025年） |
| 产出  指标 | 数量指标 | 编制《新时代广东省金融文化建设研究报告》份数（份） | 1 | 1 |
| 编制《金融伦理学》教材或专著进度 | 80% | 100% |
| 举办相关金融文化建设相关论坛次数（次） | 1 | 2 |
| 质量指标 | 《金融伦理学》教材或专著出版质量 | - | 在全国百佳图书出版社出版，15万字以上 |
| 《广东省金融文化建设调研报告》编制质量 | 8-10万字 | 8-10万字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研究报告获上级领导批示（次）（反映上级领导对课题研究成果的批示圈阅情况） | 1 | 1-2 |
| 刊发报道次数（次）（反映课题成果刊发、报道情况） | 1 | 1-2 |
| 金融文化论坛参会人次 | 线下参会人数约200人，直播线上约1万人 | 线下参会人数约400人，直播线上约2万人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不低于90% | 不低于90% |

（注：第6-11为省委金融办信息化项目，绩效目标对照立项申报书和相关批复确定实施）